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
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意见**

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软控”或“公司”）拟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作为保荐人，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上述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调整的具体内容

1、“轮胎企业管控网络软件系统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轮胎制造信息化工程软件系统测试平台项目”以及所有募集资金项目的研发由公司在青岛保税区实施调整为由公司在青岛市崂山区实施。

2、“高精度智能配料系统、内衬层挤出压延生产线关键设备国产化技术改造项目”中的“内衬层挤出压延生产线”及“小角度裁断生产线”产品、“全钢子午线轮胎三鼓成型自动化系统项目”、“轮胎动平衡试验机自动化技术系统项目”、“轮胎均匀性检测及数据处理系统项目”、“轮胎不圆度检测及数据处理系统项目”，由公司在青岛保税区实施调整为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软控机电在青岛市崂山区实施。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以拨款方式将上述项目所需募集资金（扣除研发投入）13846万元拨给软控机电，由该公司在青岛市崂山区具体实施该些项目的相关内容。

二、保荐意见

青岛软控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的调整不改变原项目的建设，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影响，也不影响募集资金产生的预期效益。同时，青岛软控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已采取了有效的防范措施，项目调整是可行且安全的。与此次调整有关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项目调整符合青岛软控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对青岛软控拟进行的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调整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人：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 _____
 丛龙辉 叶欣

2007 年 4 月 19 日